

ACI/ACE/ISF

简约海运解决方案



ACI/ACE 海关连通性

什么是ACI?

预先通关操作系统 (ACI) 是加拿大海关 (CBSA) 出台的《海关行动计划》的主要组成部分, 目的是更有效认定健康、安全和保卫等方面存在的威胁; 以加强边境的风险管理。根据ACI的要求, 舱单数据需在装货前24小时以电子格式呈报海关。此系统支持A6, A6A和货代补充文件 (S10) 数据直接以电子格式呈报加拿大海关。

ACI/ACE/ISF

简约海运解决方案

什么是ACE?

自动商业环境 (ACE) 是美国海关与边境保护局 (CBP) 规定的系统。该系统支持海关就海、陆、空、各项运输模式的货物控制和批准通知发送。ACE加快了货物流动和进关速度, 并在货物抵境前以电子方式通知相关人已授权提货。

ACI/ACE 时间规定

货物数据提交时间规定



ACE海运货物数据 (包括过境货物) 提交时间规定

· 集装箱货 · 散杂货 (非免税)	不晚于装船前24小时
· 件杂货 (航程超过24个小时) · 散杂货 (免税)	不晚于抵境前24小时
· 件杂货 (航程少于24个小时) · 散杂货 (免税)	起航时



ACI海运 - 货物, 补充资料和小单报告提交规定时间

· 件杂货 (航程少于24个小时)	不晚于装船前24小时
· 散杂货 (免税)	不晚于抵境前24小时
· 件杂货	不晚于抵境前24小时
· 空箱	不晚于抵境前96小时



ACI海运 - 货物, 补充资料和小单报告提交规定时间(在美国装船货物)

· 集装箱, 散杂货或件杂货	不晚于抵境前24小时
· 空箱	不晚于抵境前4小时

船舶运输报告时间规定



ACI船舶运输时间规定（货物在美国以外装载）

· 集装箱货物运输	不晚于抵境达前96小时
· 空集装箱运输	
· 上述货物组合的运输	不晚于抵抵境达前24小时
· 散杂货运输	



ACI船舶运输时间规定（货物在美国境内装载）

· 集装箱/散杂货/件杂货运输	不晚于抵境达前24小时
· 空集装箱运输	不晚于抵抵境达前4小时



ACI船舶抵达信息

- 运输抵达信息

货物运输抵达信息必须在货物抵达锚地，码头或停泊在加拿大边境服务局（CBSA）指定地点的时候发送给CBSA。在海运模式下，电子抵达信息可以有2个小时的时间窗口发送给加拿大边境服务局（CBSA）。这个规定允许海运运营商在抵达加拿大港口前2个小时提前发送抵达信息。这个时间窗口规定船舶在发送抵达消息给CBSA的时候，船舶必须已经进入加拿大海域。此外，货物抵达信息的“实际日期和时间”必须是信息发送的实际日期和时间。

ACI起步

操作ACI的步骤很简单也很直接，对于承运人（MVOCC）和无船承运人（NVOCC）而言很容易上手：

1. 申请一个加拿大承运人代码，用于ACI申报。
2. 完成CBSA线上注册及付款。

ACE起步

使用ACE, 需要取得如下保单

1. 国际承运人保单(C3).(MVOCC/NVOCC)
2. 美国联邦海事局（FMC）保单和海运中间人（OTI）保单。

公司取得上述保单后，即可通过劲升逻辑（CrimsonLogic）线上进行注册。

服务内容

ACI/ACE/ISF网上申报	ACI/ACE/ISF 传真申报	ACI/ACE ISF 整合服务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在任何能上网的地方均可轻松访问； · 使用模板减少数据录入； · 接收加拿大和美国海关的及时反馈； · 完整的跟踪信息和报表功能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对传真形式的请求进行电子处理； · 通过电话、电邮或短消息确认申报信息是否得到加拿大和美国海关的接受； · 通过账户对申报进行跟踪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与内部系统进行电子整合； · 支持部分数据转移到门户网站账户，以便完成向美国和加拿大海关的数据申报； · 支持多种申报协议（如FTP、sFTP、SMTP、MQ、网络服务等）
特点		优势
保护公司账户的安全性	针对企业级用户，保证安全性的同时也具有高度有效性	
24/7客户支持	在海关合规方面提供专家意见和协助	
应用简化，便于使用	减少数据录入工作量，效率高，耗时短。	
多重计划与连通性选择	根据客户公司具体情况选择计划方案，节约成本。	
支持报告的生成	数据可以对货物运输情况做跟踪和分析	
ACE提单匹配的通知	客户的ISF数据和ACE海运申报相连接时，对是否匹配加以提醒	
支持进行高级的整合	多种来源的数据信息整合为单一ISF，向美国海关呈报	

我们客户的经验

作为您值得信赖的合作伙伴，我们对您企业的承诺并非仅仅应用的销售层面。我们在软件以及行业监管方面一直积极努力的探索，以确保您的业务可以在行业中领先。

我们全球的客户服务通过我们的领域知识，以及我们在您所在市场的响应速度为您提供优质的客户服务体验。

我们提供24/7全天候客户服务 个性化服务可以通过电话，电子邮件以及实时沟通软件实现。

“10+2” ISF 进口商安全申报

什么是“10+2”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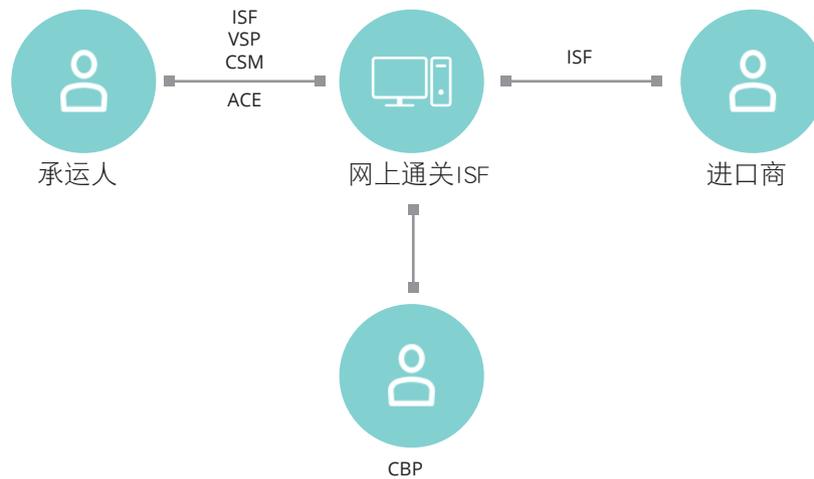
10+2规定即要求进口商以电子格式进行安全申报（ISF），进口商需在货物装船前24小时申报10项信息，此外还要求承运人呈报船运集装箱堆栈图（VSP）和集装箱状态信息（CSM），呈报时间要求不晚于货物装船前24小时。对于中转货物，承运人需提交5项ISF信息。

10+2规定涉及到的相关方

进口商 - 货物进入美国的主导方。（所有者、买方、受托人或代理人）；

承运人 - 货物运抵时使用的船舶的所有者。对于中转货物（到港不下船（FROB）、直接出口（IE）、卡车拉货离境（TE）以及自由贸易区的货物（FTZ）等情况），承运人被认定为进口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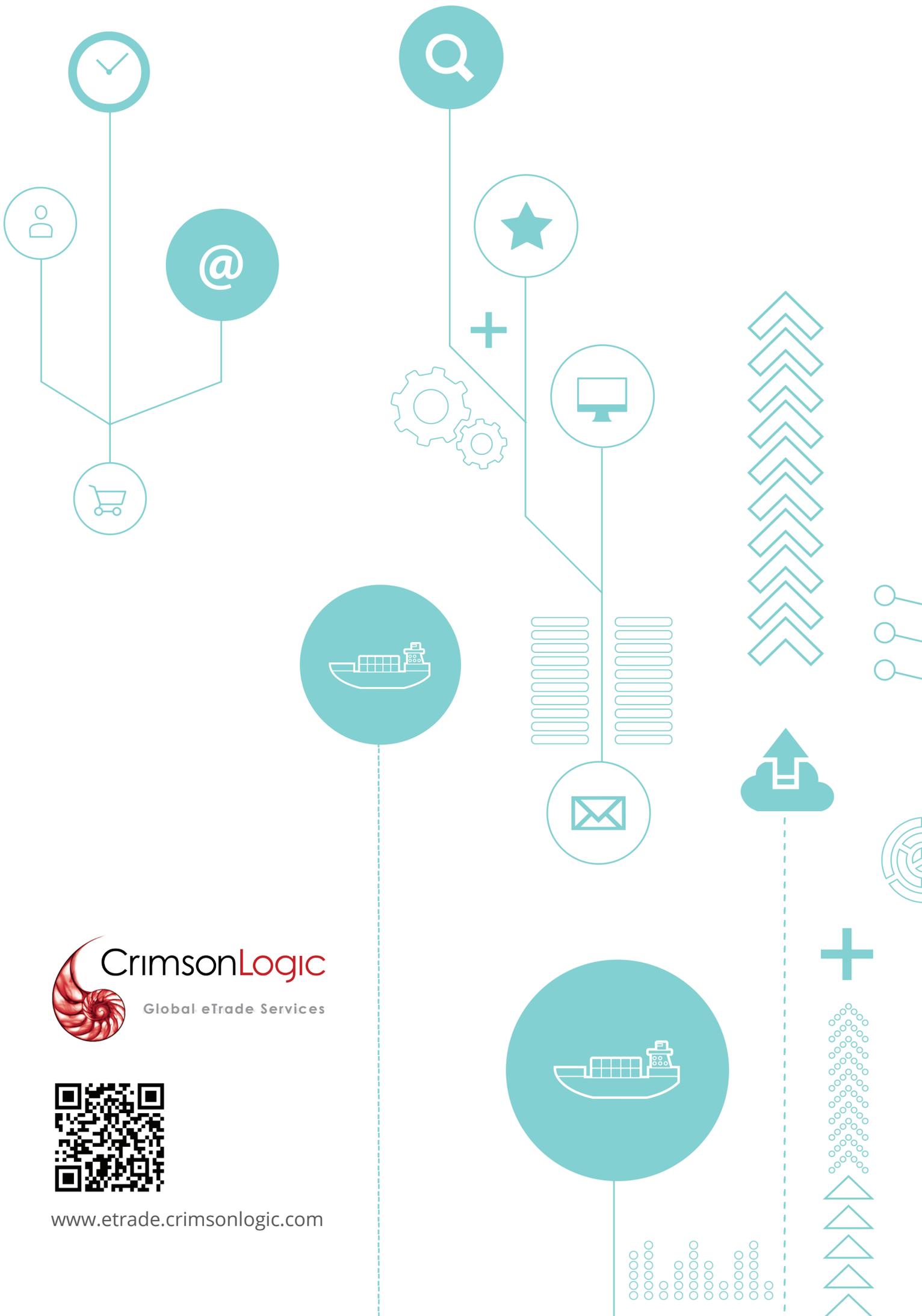
服务提供商 - 可能代表进口商进行申报的一方。由于ISF信息属机密信息，因此应当签署保密协议。



“10+2” 时间规定

规定于2010年1月26日开始执行。美国海关及边境保卫局除了会对ISF罚单者按每次违规处罚\$5000之外，还会按照其他法律规定处罚。美国海关及边境保卫局也有可能对违规者发出“不得装船”的通知。

呈报种类	时间规定
进口商ISF（10项信息）	不晚于货物装船前24小时
承运人ISF（5项信息）	不晚于货物装船前24小时
船运集装箱堆栈图	从上一个国外港口出发后48小时内 如果航程时间少于48小时，则必须在抵达美国港口前呈报
集装箱状态信息	确定事件发生后或不晚于承运人在数据跟踪系统中输入CSM后24小时（空集装箱也需要遵循此要求）



CrimsonLogic

Global eTrade Services



www.etrade.crimsonlogic.com